

项目编号：LZBC2022-385

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义务教育
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5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BC2022-385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 求	预 算 金 额 (元)	是否接 受联合 体	合同履行期限
1	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 学管理平台 功能优化运 维保障服务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否	自合同签订之 日起至项目通 过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 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 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5月16日至2022年05月2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5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5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谢绝邮寄！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

地址:文艺南路194号

联系方式:029-878091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市辖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A座

联系方式:029-88228899-6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敏、丁旭涛

电话:029-88228899-632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2	招标编号	LZBC2022-385
3	采购内容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4	服务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5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
6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7	供应商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8	磋商保证金 缴纳方式及 金额	无
9	磋商响应文 件 份数	1、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
10	磋商响应文 件提交地点 及截止时间	地点：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 A 座 A 区 501 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5-26 9:30:00（北京时间）
11	磋商	磋商时间：2022-5-26 9:30:00（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 A 座 A 区 501 室
12	答疑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方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负责做出统一解答和必要澄清后，以书面的《答疑纪要》发送各供应商。

		电话: 029-88228899-632 传真: 029-88225678 Email: sxlhzb003@163.com
13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磋商须知前附表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的, 以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1 信用查询时间: 以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内查询为准;

3.4.2 查询结果留存方式: 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形式留存。

3.5 限制投标要求

3.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磋商代表

4.1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 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本项目报价为供应商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的报价,以及所有产品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所包含的一切费用。

5.3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能有一个磋商报价。

6. 响应文件

6.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磋商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磋商一览表（唱标报告）
- (4)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 (5) 技术响应
- (6) 资格审查材料

6.2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1) 响应文件按 6.1 顺序组成，装订成册。
- (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一份（包含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且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 (4)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6) 制作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以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密封、递交。

6.3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 (1) 响应文件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密封装袋，电子版放入正本袋内，封口处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外封套应写明：供应商的全称、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如果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6.4 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截止日期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的文件将不予接收。

7. 磋商保证金 无

8. 评审工作程序

8.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 (4) 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并签字确认;
- (5) 开启响应文件, 宣读响应文件递交份数;
- (6) 记录人、供应商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响应文件送交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 (8) 磋商;
- (9)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10) 评审;
- (11) 开标结束。

注: 供应商的两次报价均不公开唱标。任何一次报价高于采购预算均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果采购需求无实质性变化, 二次报价高于一次报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 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8.2 磋商开始, 与供应商商谈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 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 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

①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②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③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3 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磋商结束后,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以书面形式确认, 并由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4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5 确定成交供应商。

9. 磋商内容

9.1 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方案、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内容。

10. 评审

10.1 评审原则:

(1) 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

审慎的原则,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 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0.2 综合评分法, 按照评标标准, 对通过资格审查、初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10.3 评审程序:

10.3.1 资格审查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合法有效
2	提供采购活动前 6 个月(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时间)内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提供一个月的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及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则需提供相应的合法证明材料	符合要求
3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合格有效
4	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	符合要求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	符合要求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以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内查询结果为准)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
--	--	----

注: (1)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资料进行审查。

(2) 结论为“合格”和“不合格”; 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 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响应文件中未附以上资料或不齐全的, 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10.3.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环节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下述内容凡有一项不合格的磋商即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参与投标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合格有效
2	报价的有效性	未超过采购预算, 无选择性报价
3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符合要求、签字盖章合格、有效
8	服务期限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10.3.3 详细评审,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所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省、市有关规定,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评审要素一览表 (综合评分法)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磋商报价	1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各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15

商务条款响应	5	供应商对本项目付款、交付、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	5	对项目需求的响应程度, 包括对项目内容和功能要求的理解, 以及对项目需求的分析。要求内容全面、无缺漏项。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总体方案	10	1、满足磋商文件技术服务要求, 有完善的项目实施及项目执行过程保密工作方案, 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工。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2、针对本项目中的重点、难点分析清晰合理, 重点把控准确, 难点解决思路明确, 解决计划可行性强,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系统优化总体方案	12	1、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包含报名系统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优化方案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合理可行, 可操作性强, 按其响应程度计 0~6 分。 2、技术方案先进, 关键技术及解决方案切实可行、便于维护和扩展, 功能模块满足或正偏离招标文件要求。按其响应程度计 0~6 分。
演练方案	10	1、技术支持体系完善,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2、应急保障预案合理可行,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人员配置	10	1、针对本项目团队配置, 有明确的人员分工, 配置合理, 按其响应程度计 0~3 分。 2、项目团队具有丰富的相关领域工作经验, 按其响应程度计 0~2 分。 3、团队配备提供不小于 42 人的演练及电脑随机录取支持服务人员名单, 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售后及培训	10	1、供应商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 并提供相关证明, 按其响应程度计 0~3 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按其响应程度计 0~3 分。 3、具有完整的培训方案, 明确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分工。按其响应程度计 0~4 分。
业绩	10	供应商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业绩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依据, 响应文件中附有其证明资料, 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计 2 分, 满分 10 分。
服务承诺	5	根据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内容, 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演示	8	演示要求: 服务商需进行部分关键功能演示, 演示时间不少于 5 分钟, 专家根据服务商的现场演示, 按照每个演示点进行打分。 1、演示 PC 端入学公共服务门户的三个功能: 招生政策发布、信息公告、民办网上报名与查询, 每项 1 分, 满分 3 分。 2、演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系统五个功能: 招生准备(信息、人员、机构的管理)、报名数据管理、信息登记、招生录取、信息发布维护, 每项 1 分, 满分 5 分。

特殊情况的处理及评标规则:

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2. 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 该评委的打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4. 响应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0分。

5.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6.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按照磋商文件第10.3.4条“政策性法规”执行。

7. 对既属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同时又满足中小微企业规定的,其价格扣除仅适用一次,给予6%的价格扣除。

10.3.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1.1、1.2、1.3条款的价格扣除或加分。)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1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技术和经济类专家共同组成。磋商小组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2. 磋商评审纪律

12.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2.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12.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3. 无效磋商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3.1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

13.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13.4 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3.5 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

13.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 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4.1 磋商中, 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磋商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磋商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 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5. 定标

1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 成交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磋商小组成员。

17. 成交通知

17.1 在磋商有效期内,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

17.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8. 合同授予

18.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

效力。

18.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19.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天。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1.1 成交人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规定执行。供应商可将此费用考虑在投标总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21.2 成交人在取得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

21.4 服务费转账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账 号：30201278010408

22. 质疑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接受。

质疑函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质疑函内容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执行。联系部门:招标三部;联系电话:029-88228899-632;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招标公告。

2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2.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2.3 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2.4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 质疑人对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是西安市教育局规范全市中小学学校报名及招生的重要举措,通过统一报名及电脑随机录取解决家长关心的学生就学问题。

报名登记系统由市级开发,市、区(县)两级监督,小学及初中报名系统以行政区、开发区为单位具体使用,系统要同时满足PC端和移动端使用,需达到报名即为初审的目的,仍保留人工报名处(线下报名)。为达到义务教育段入学管理工作数据化、网络化、高效化,“让数据多跑腿,让群众少排队”的目的,

实行电脑随机录取的目的就是为了解决家长集中要求到某一学校就学的问题。由于热点学校的学位有限,满足不了所有家长的需求,只能用公平、公正的手段进行处理。电脑随机录取办法就是采取信息技术手段进行随机录取,确保公平、公正。

本项目将针对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进行系统优化及测试,对平台、系统的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演练,保证能够熟练操作,并对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阶段内的相关技术工作进行保障,保证2022年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工作的顺利完成。

二、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1、报名系统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优化内容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一)	需求调研	前期准备	需求问题沟通		前期项目沟通
			前端UI优化设计		前端UI设计和修改
			数据库模型优化设计		建立数据库模型
			框架搭建及基础功能优化		基础开发框架的搭建和基础功能实现
(二)	软件研	招生管	系统登录	微信绑定登录优化	招生管理端的所有操作用户均使用绑定微信的方式进行系统登录优化,扫二维码输入联系方式和姓名后直接绑定登录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发	理端	失信人员管理	直升锁定查询	查询直升学生已关联的失信人学生名单,对关联的失信直升学生的状态进行修改。
				网报锁定查询	查询通过网上报名已关联的失信人学生名单,对关联失信学生的状态进行修改。
			单位机构管理	创建区县机构	由市级管理员创建各区县教育局,市级管理员可以查询全市各机构的信息。
				区县机构初始化	新的年度工作开始,将上一年度机构数据进行初始化,开展新年度工作
				资审地点初始化	新的年度工作开始,将上一年度区本区县所管辖的学校进行初始化,开展新年度工作
				各学校初始化	新的年度工作开始,将上一年度本区县各学校进行初始化,开展新年度工作。
			单位账号管理	超级管理员	超级管理员具有招生管理平台的所有功能控制权限,用于给各级管理员分配使用权限
				市级管理员	市级管理员可以创建各区县教育局工作人员使用账号,对应权限的操作和查询限制,具有平台所有功能权限。
				区县管理员	区县管理员可以创建学校管理员和资审点管理员,可以查询本区县招生工作相关内容。
				区县小学管理员	可以创建小学学校和资审点的相关信息,完成小学招生相关工作。
				区县初中管理员	可以创建初中学校和资审点的相关信息,完成初中招生相关工作。
				资审点管理员	资审点管理员可以创建资审地点工作人员账号,对应权限的操作和查询限制,用于完成招生过程中资格审查的工作,并发放报名条。
				学校管理员	学校管理员可以创建学校工作人员账号,对应权限的操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作和查询限制
				资审地点工作人员	具有资格审查的相关的工作, 并可以给合格学生发放报名条
				学校工作人员	公办学校招生工作人员完成公办招生的相关工作, 民办学校招生工作人员完成民办招生的相关
			页面编辑管理	学区划分管	对学生端学区划分的内容进行维护, 新增、修改和删除
				网页信息编辑	对招生政策、信息公告和常见问题进行维护, 新增、修改和删除。
				咨询投诉电话	对区县的办公地址和咨询电话进行维护, 新增、修改和删除。
			直升学生管理	直升名单模板下载	学校管理员在招生管理平台中下载直升名单模板, 填写直升名单
				直升名单导入	学校管理员将本学校的直升生名单导入招生管理平台中
				直升学生审批	区县对民办学校上报的直升学生进行审批, 市级对区县上报的学生信息进行审批, 可以退回重新上报。
				招生计划管理	招生管理平台依据写入数据库中的直升生人数和本校招生计划数, 计算出本校招生计划剩余数
				市级直升查询	市级管理员可以查询全市各学校直升生学生名单
				学校直升查询	学校管理员可以查询本校导入的直升生学生名单
				审核登记管理	报名条生成
			报名条打印		资审管理员或工作人员, 完成现场资审后打印报名条,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由领取人签字确认
				报名密码重置	资审管理员或工作人员,可以对报名号的登录密码进行重置
			公办招生管理	招生录取	招生管理员对已经领取报名条的并未参加民办学校报名的学生进行录取。
				招生结果查询	对录取学生的信息进行查询
			数据统计管理	市级报名条统计查询	市级管理员可以查询全市各学校报名条发放统计情况,并导出学生名单
				区县报名条统计查询	区县管理员可以查询本区县各学校报名条发放统计情况,可以导出学生名单
				学校报名条统计查询	学校管理员可以查询本学校报名条发放统计情况,可以导出学生名单
				报名状态统计	统计所有区县学生报名过程中的数据信息
			报名数据管理	报名数据查询	市级按条件查询各区县报名学生信息 区县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报名学生信息 学校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报名学生信息,增加查询结果导出功能
				电脑随机录取数据查询	市级按条件查询各区县 电脑随机录取 学生信息 区县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 电脑随机录取 信息 学校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 电脑随机录取 信息,增加查询结果导出功能
				招生计划查询	市级按条件查询各区县招生计划信息 区县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招生计划信息 学校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招生计划信息,增加查询结果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导出功能
			补录报名查询		市级按条件查询各区县补录报名学生信息 区县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补录报名学生信息 学校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补录报名学生信息, 增加查询结果导出功能
			补录电脑随机录取数据查询		市级按条件查询各区县补录电脑随机录取学生信息 区县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补录电脑随机录取学生信息 学校按条件查询所属学校补录电脑随机录取学生信息, 增加查询结果导出功能
			导入导出	导出	市级管理员在报名结束后, 将各区县报名数据导出, 导出的报名数据用于电脑随机派位
				导入	电脑随机派位系统产生的随机派位结果, 由区县管理员在电脑随机录取现场导入招生管理平台中
			录取名单打印	直升学生名单打印	按照区县分别对学校招生的直升学生名单进行打印, 也可以对数据进行导出 excel。
				随机录取学生名单打印	按照区县分别对学校随机录取的学生名单进行打印, 也可以对数据进行导出 excel
				随机补录学生名单打印	按照区县分别对学校随机补录录取的学生名单进行打印, 也可以对数据进行导出 excel
			微信消息通知	登记报名信息推送	登记成功后进行微信模板信息推送
				电脑随机录取消息推送	电脑随机录取 成功后进行微信模板信息推送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温馨提示消息推送	登记报名时间截止前进行微信模板信息推送
				补录报名信息推送	补录登记成功后进行微信模板信息推送
				补录 电脑随机录取数据查询	补录 电脑随机录取 成功后进行微信模板信息推送
			日志管理	超级管理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超级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
				市级管理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市级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
				区县管理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区县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
				资审点管理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资审点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
				学校管理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学校管理员所有操作日志
				资审地点工作人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记录和查询资审地点工作人员所有操作日志
				学校工作人员	记录和查询学校工作人员所有操作日志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员日志记录和查询	
		补录学校管理	补录学校管理	设置补录学校招生计划	设置补录学校招生计划
		补录数据管理	补录随机录取加密数据导出	导出补录随机录取加密数据, 用于电脑随机录取	导出补录随机录取加密数据, 用于电脑随机录取
			补录随机录取名单导出	查询随机录取名单, 可以导出人员名单	查询随机录取名单, 可以导出人员名单
		开发管理	用户管理	角色管理	对系统的 11 种角色进行维护, 包括新增、修改和删除
				账号管理	对市级工作人员的账号进行维护, 新增、修改和删除
		系统管理		菜单管理	用于维护系统的菜单, 进行新增、删除和修改
				民族管理	对民族库进行管理包括新增、删除和修改
				资源管理	对图片, 文本和视频等资源进行统一管理
				字典管理	新增字典名称, 用于系统配置
				时段/显示	配置页面显示的内容, 并设置是否可以进入跳转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管理	
			系统监控	在线管理员管理	查询在线管理员, 可登出在线管理员
				在线学生管理	查询在线学生, 可登出在线学生
			微信公众号管理	关注回复	微信公众号关注回复
				扫码登录	微信公众号扫码登录管理
				错误回复	微信公众号错误回复管理
				回复列表	微信公众号回复列表管理
				自定义菜单	微信公众号自定义菜单配置
		学生报名用户端	系统登录	用户名和密码登录	学生拿到报名条之后, 通过报名条上的系统地址, 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系统
					微信登录
			阅读并确认报名须知	展示报名须知	首次登录, 系统将自动弹出报名须知
					承诺书输入
			修改密码	默认密码修改	系统将自动进入修改密码界面, 密码要求为 6-10 位字母+数字, 需要重复输入确认一次
			微信绑定	微信绑定	选择是否进行微信绑定, 如果选择是则进行微信绑定操作, 如果选择否则提示“不绑定微信, 将无法实时接收报名过程信息推送, 不影响后续报名流程”
			填写学生信息	学生基本信息	填写学生登记表格的基本信息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监护人信息	填写监护人的基本信息
			登记报名	民办报名	民办报名需要选择志愿学校（包含民办幼升小和小升初）
			查询及修改学生信息	查询及修改学生信息	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前，学生均可登录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查询或修改个人信息及志愿
			查询随机录取结果	查询随机录取结果	在派位工作结束之后，学生可登录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查询派位结果
			日志管理	日志管理	记录和查询学生用户的所有操作日志
		微信移动端	微信登录绑定	微信登录绑定	微信手机端绑定用户登录
		登记报名	公办登记	公办登记	微信手机端进行公办登记
			民办报名	民办报名	微信手机端进行民办报名
		日志管理	日志管理	日志管理	记录和查询学生用户的所有操作日志，并记录操作设备的型号
		(三)	电脑随机录取系统优化	电脑随机录取系统	界面优化

序号	项目阶段	一级模块	功能模块	子功能模块	功能说明
(四)	系统测试		系统功能性测试		对系统进行功能性测试
			系统完整性测试		对系统进行完整性测试
			系统压力测试		对系统进行压力测试
			网络攻击保护		对网络攻击进行预防保护，并完成测试

2、报名系统培训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演练、保障

在正式录取之前，服务商需要组织至少一次报名系统培训及三次随机录取系统演练，并负责培训人员（200人）的酒店会务场所、食宿等费用，保证所有区教育局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操作随机录取系统，完全理解随机录取系统流程，随机录取系统使用的所有软硬件环境进行测试检测。在随机录取当天要进行保障服务，出现突发情况能够第一时间处理并解决，事后作出情况事实汇报，避免相关舆情的出现。

(1) 报名系统培训

时间：正式随机录取 25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考试中心相关人员，软件开发负责人，服务商技术人员（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区教育局、开发区报名操作员演示人员，市教育局工作人员。

培训内容：报名系统管理员操作，讲解，以及问题答疑。

培训模式：现场讲解及模拟操作。

演练目的：熟悉报名系统管理员操作流程，熟悉系统，保证区教育局操作人员可以熟练的使用报名系统。

(2) 第一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正式随机录取 10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考试中心相关人员，软件开发负责人，服务商技术人员（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区教育局、开发区技术人员，市教育局工作人员。

演练内容：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包括操作，讲解，以及问题答疑。

演练模式: 内部演练, 集中演练在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参与下进行模拟随机录取。

演练目的: 内部熟悉纠错, 了解整个随机录取过程, 发现问题, 熟悉系统。

(3) 第二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 正式随机录取 6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 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相关人员, 软件开发负责人, 服务商技术人员 (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 软件技术人员 15 人),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

演练内容: 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 并重点演示第一次所提出的问题, 包括现场操作, 讲解, 以及问题答疑。

演练模式: 以区县为单位组织集中培训, 现场包括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 并进行现场互动。

本次演练: 主要目的是为区县人员熟悉的公开随机录取所涉及流程, 人员, 物资等进行系统培训操作。

(4) 第三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 正式随机录取 3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 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相关人员, 软件开发负责人, 供应商技术人员 (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 软件技术人员 15 人),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根据政策考虑公证处或其他相关机构人员是否参与)

演练内容: 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实际演练, 并重点演示第二次存在的问题, 并在此进行讲解以及现场答疑, 达到所有随机录取现场负责人能够熟练操作的水平。

演练模式: 以区县为单位组织模拟随机录取, 现场包括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并进行现场互动。

本次演练: 主要目的是为最终的公开随机录取所涉及流程, 人员, 物资等进行系统培训操作, 保证随机录取当天的顺利有序。

(5) 正式电脑随机录取保障

时间: 正式随机录取当天

参与人员: 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考试中心相关人员, 软件开发负责人, 供应商技术人员 (预计 42 名技术保障人员, 具体人数随机录取前确定, 供应商无条件响应支持), 市教育局工作人员, 公证处, 学校领导及老师, 学生家长, 新闻媒体,

各区县公务机关等人员。

随机录取内容: 在各区县进行现场正式随机录取。

随机录取保障: 在现场公证机关的监督下以及现场家长的配合下进行, 以区县为单位组织进行正式随机录取。产生随机录取结果。供应商负责所有随机录取点的技术保障工作, 对出现问题能够第一时间进行处理。

(6) 电脑随机录取技术要求

(1) 电脑清洁性检查, 技术人员必须对各区县的随机录取电脑进行安全性, 清洁性检查, 并确保电脑无任何外挂程序。

(2) 随机录取系统安装, 要求开发公司技术人员现场进行操作, 录制安装视频已做存档, 并保证随机录取工作现场人员熟练掌握。

(3) 随机录取数据导入, 该过程中必须体现数据通过数据加密通道的导入操作, 以及对于数据准确性, 安全性以及保密性作出保障。

(4) 随机录取数据验证, 在演练过程中必须对数据的规范性, 以及准确性的验证, 以确保随机录取的公平化, 透明化, 合理化。

(5) 随机录取数据排序, 在进行演练的过程中随机录取数据的排序按照最低 3 次进行, 每次由技术人员按照要求进行操作, 并由现场人员进行监督和配合, 最终确保现场的每位工作人员都能熟练掌握。

(6) 随机录取, 演练过程中随机录取操作必须技术人员进行详细的讲解以及操作, 并重点强调随机录取过程中的细节, 和注意事项。

(7) 随机录取结果导出, 技术人员需配合现场人员熟练掌握通过数据通道, 导出加密的随机录取数据等操作。

3、系统服务器托管服务

为确保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所使用的服务器设备的运行和日常维护, 需依托专门机构, 提供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 标准化的专业机房环境, 服务生承担托管产生的全部费用, 服务期限为 1 年。

基本要求:

- 1、提供 8000(宽)*1200(深)*2200(高)的 42U 标准机柜。
- 2、提供高稳定性的电力、空调、消防、安防、通风、散热、净尘、架空防静电地板等设施。机房室内温度应控制在+5℃-+35℃, 相对湿度应控制在 30%-85%。

3、提供日常监控巡检服务，提供每月一次的定期信息服务，每月第一个工作日，报送上月抢修、维修、维护、保养记录表。

4、提供 7*24 小时专业客户经理及方案解决工程师

5、提供 200M—300M 独享互联网带宽，并保证带宽的网络安全及网络连通率。

4、咨询电话话务服务

开通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咨询电话，在工作期间，多线路同时接听咨询电话，减少等待时间，保障家长咨询需求。同时为解决不便使用微信人群，使用移动端网上报名的问题，开通手机号码短信验证注册功能，通过手机短信推送招生录取过程相关信息。

服务需求

1. 话务服务。组建 4-6 人的话务坐席，确保在招生工作期间每天为学生家长提供 7*8 小时的网上报名技术咨询服务，解答网上报名过程中遇到的操作问题。

2. 自助服务：设置智能语音导航，针对招生录取工作热点及重要通知支持自动语音播报，方便学生家长快速了解招生录取工作期间的重要信息和通知。

3. 智能转接：如遇疑难或紧急问题客服人员可将家长咨询电话转接至市、区教育局指定的工作电话(手机/固话均可)，更好地服务学生家长和群众。

4. 录音记录：接通来电后，话务系统自动全程录音，并由接听人员在话务系统软件中，对咨询内容进行记录登记。全部语音通过录音保存一年。

5. 短信推送：针对不便进行微信注册的家长，无法使用移动端网上报名。开通手机号码短信验证注册功能，通过绑定手机号码，完成报名账号注册。并通过短信推送号码向此类用户推送招生录取过程相关信息，确保及时掌握了解招生录取过程各类通知和录取结果。

5、其他技术服务保障

平台及软件研发部署及优化期间，软件研发优化及技术人员，不低于 4 人的 5*8 驻场服务，预计 2 个月，义务教育招生及随机录取工作期间，软件研发优化及技术人员，不低于 6 人的 7*8 驻场服务，预计 1 个月。

6、其他要求

(一) 人员及时间要求

1、**专人服务:**对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所有系统的前期研发、测试、部署,使用等进行功能达标评估及风险监控,达到采购人的规定标准和预期要求,并确保正式随机电脑随机录取当天每个随机录取现场(预计21个)有至少2人提供技术服务。

2、**服务响应时间:**现场服务人员应确保7*24小时服务响应。

3、**因电脑随机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演练和保障需要增加技术人员无条件响应执行。**

4、**供应商商参与该项目的全体人员应签署保密承诺书,不向任何第三方机构、公司或者个人泄露项目实施周期中的任何信息。**

(二) 服务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日内,现场技术人员到场提供技术支持。

(三)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

第四部分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住所：

乙方：（前款所称成交供应商） 住所：

一、合同内容（标的、范围、质量等）：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服务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1-1、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1-2、终验合格后，支付剩余的 70%合同价款。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 采购人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服务方式：按照采购人要求。

五、服务工作要求和质量要求

各项具体工作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六、验收

1、验收依据：

1-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1-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

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磋商文件
- 5、响应文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 作为合同补充,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 甲方、乙方双方各执__份, __备案__份。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点为__。
-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 (签字):

代表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LZBC2022-385

(正本或副本)

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义务教育 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磋商一览表
- 四、技术响应
-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六、资格审查材料

一、磋商函

(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项目名称)进行报价。

磋商总报价: __ (大写) _____ (小写); 服务期限: _____;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2、提供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3、保证遵守响应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

6、本报价响应文件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日内有效,如果我方中标,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全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年__月__日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采购人)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人姓名)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磋商活动,

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 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90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_____ (大写) _____ 元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注：1、如果按磋商函与磋商一览表中不一致时，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2、磋商报价含该项目所有费用。

3、磋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响应

格式自拟，供应商应可照磋商文件要求，参照“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内容及评审办法发作出全面响应。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注：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限、服务内容、服务地点、结算方式、质量要求等）做逐条响应。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注：1. 响应文件服务响应内容必须按照实际服务方案内容填写，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不得直接将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完全复制作为响应文件响应内容，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服务响应内容；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磋商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服务内容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服务偏离表中，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六、资格审查材料

附以下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 提供采购活动前 6 个月(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时间)内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提供一个月的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及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则需提供相应的合法证明材料;

(3)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 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1 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6.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6.3 投标供应商承诺书

_____: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

以上承诺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4 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有关企业信誉、荣誉证书及获奖资料等复印件。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的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功能优化运维保障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4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我单位 否 曾经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